

证券代码：300585

证券简称：奥联电子

公告编号：2025-011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经于 2025 年 4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本次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志强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客观反映了监事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015.8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为-850.6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89,951.4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70,792.32 万元。上述财务指标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监督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经营环境及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提出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1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注销控股子公司事项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